

##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5月25日，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5月21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方式送达给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艳女士召集并主持，全体监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拟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资格、条件的要求，经对公司的实际情况逐项自查，公司经自查认为公司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条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方案如下：

####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 （二）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发行股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核准文件的有效期限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机构投资者等合计不超过 35 名的特定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文件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本预案所规定的条件，根据询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 （四）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的 80%。若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有新的规定, 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文后, 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 以竞价方式确定。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 将对前述发行底价作相应调整, 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

两项同时进行:  $P1=(P0-D)/(1+N)$ 。

其中,  $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  $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N$  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  $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 **(五) 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100,000,000 股(含本数), 公司发行前总股本为 957,853,992.00 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上限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 满足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在上述发行范围内, 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视市场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的发行数量。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 **(六) 限售期**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 （七）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50,000.00 万元（含 25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数字化转型一期项目	124,649.00	115,000.00
2	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	86,134.09	75,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	60,000.00
合计		270,783.09	250,000.00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在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 （八）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公司新老股东共享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 （九）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 **(十) 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最终实施方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 **三、审议通过《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及公司具体情况制定了《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所筹资金合理、安全、高效的运用，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亦出具了承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的基础上，公司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25 日